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 圖書館學生志工服務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10 年 09 月 07 日行政會報通過

壹、目的:

- 一、 鼓勵學生以實際行動參與學校內服務,培養服務他人的美德。
- 二、 落實圖書館利用教育及協助圖書館相關活動,以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。 貳、招募對象及人數:
 - 一、 本校國中、高中生。
 - 二、由學生自行報名經學校圖書館遴選,遴選標準為對圖書館工作有興趣 且熱心服務者。
 - 三、 招募完成後,由圖書館對「書香志工」進行重點培訓。
- 參、服務期限:至少需服務一學年(上學期為 9~2 月,下學期為 3~8 月)。
- 肆、服務時段:學期中週一至週五中午12:35-13:15。

伍、服務工作項目:

- 一、 協助圖書/期刊上架、排架、整理等。
- 二、 圖書加工,含蓋館章、貼書標、貼條碼、書標撤換。
- 三、 協助指導同學圖書資料查詢。
- 四、 協助推廣活動實施。
- 五、 其他圖書館交辦之任務。

陸、志工工作守則:

- 一、 須參加本館『志工訓練』之講習。
- 二、 志工服務時,應注意服裝儀容整齊、與讀者接觸時要注意禮貌及態度。
- 三、 依照排定之時間及工作項目,準時到館服務,無法出勤應事先告知。
- 四、 遵照館內師長、館員指導,服務時間內如有任何館務狀況,立即通知 館內師長、館員以利處理。
- 五、 愛護館內各項設備及圖書;對個人資料應尊重及保密。
- 六、不得藉執行業務之便,有圖利自己及他人之行為,一經查獲,除取消其職務外,並依情節輕重依校規議處。
- 七、 無故缺席2次(未請假)及工作不認真之同學得隨時取消志工資格。

柒、獎勵及考評:

志工屬無給職之榮譽工作,為鼓勵其熱心奉獻,給予以下之獎勵:

- 一、 服務時間可抵公共服務時數。
- 二、 每學期考評服務優良者,得給予嘉獎鼓勵;學年度考評服務優良者,可 獲由家長會致贈圖書一冊。考評指標如下:
 - (一) 值勤時間準時及全勤,且維持服裝儀容整齊。
 - (二) 工作態度:熱心服務、工作認真及準確。
 - (三) 工作倫理:愛護公物、尊重讀者隱私、遵守圖書館規定。

捌、本要點陳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